

证券代码：002808

证券简称：苏州恒久

公告编号：2017-064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收到股东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高新风投”）出具的《关于减持所持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告知函》。苏高新风投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58,73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8%，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760,000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1,920,000 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即不超过 3,84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收到苏高新风投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公司预披露的苏高新风投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苏高新风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913,060 股。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收到苏高新风投的《关于提前终止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长期价值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利益，同时原减持

计划的资金需求已通过其他途径解决,苏高新风投决定提前终止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在预披露的股份减持期间内不再减持公司股份。

苏高新风投若后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按《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披露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9日